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35020020240013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核发机关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日期 2024-05-11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称	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项目代码	2307-350203-06-01-387423
	建设单位名称	厦门市思明区市政中心
	项目建设依据	思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建设方案策划意见的函
	项目拟选位置	厦门市思明区禾祥东路禾祥鑫天地南侧
	拟用地面积 (含各地类明细)	总面积0.5223公顷，建设用地0.5223公顷
拟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思明区，含2条市政道路，分别为汇禾路、汇禾中路，共长438米，均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12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凭据。
- 二、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 三、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 四、本书自核发起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2024〕第194号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汇总核发 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项目立项用 地规划许可阶段相关手续的批复

厦门市思明区市政中心：

你单位申报的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立项用地申请表》及相关图纸、文件、资料收悉（受理编号为350200004139456A012024051669W）。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经我局及市发展改革委审核研究，同意汇总核发该项目立项用地阶段相关手续，具体指标详见附件。

附件：1.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编号：用字第350200202400139号）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行政专用章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X2024D0072

用字第350200202400139号

20240608

国家统一代码：2307-350203-06-01-387423

项目名称	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建设项目拟选址位置	厦门市思明区禾祥东路禾祥鑫天地南侧	
建设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市政中心			建设单位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曾厝垵西路30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50203302889044R			批准机关及文号		
基于XM92的总用地面积（平方米）	5221.708	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基于XM92的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5221.708	土地用途	交通运输用地/城镇道路用地			
基于CGCS2000的总用地面积（平方米）	5223.210	其中耕地（平方米）		拟供地方式	划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系数						
规划设计要求	1、建筑退让用地边界（拟定红线）距离：					
	2、建筑间距及日照控制要求：					
	3、建筑高度、层数控制要求：					
	4、基地主要出入口宜沿 _____ 路设置。应按 _____ 规定配置机动车，自行车停车泊位。					
	5、该工程证审批方式为：审批制					
	6、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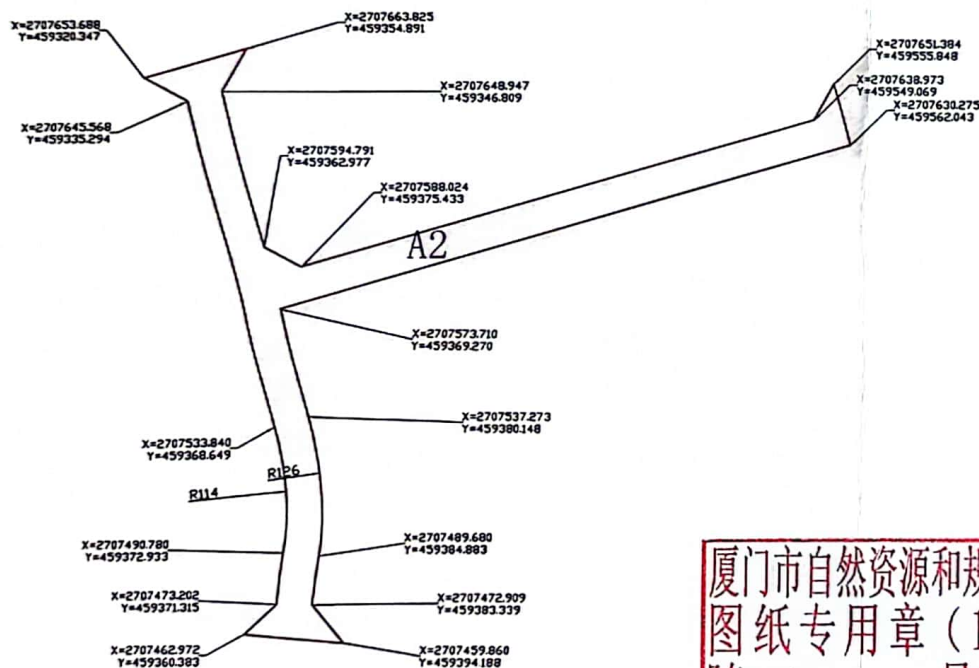
市政规划设计要求	<p>1、室外地坪标高： 与区域竖向相协调。满足建设场地和管线敷设的高程要求，满足城市道路交通和广场的技术要求，满足地面排水、防洪、防潮及排涝的要求。</p> <p>2、其它要求： 1、下阶段设计时应详尽调查周边市政情况，进一步与城市规划相协调。 2、满足现行的相关技术规范和法规。</p>
城市设计要求	<p>建筑平面与空间布局、建筑形态与风格、建筑色彩、建筑屋顶形式、景观环境等方面：</p> <p>1、根据《厦门市思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的批复》（厦思发改投【2024】1号）、《思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建设方案策划意见的函》及片区控规办理。 2、项目位于思明区，含2条市政道路，分别为汇禾路、汇禾中路，共长438米。均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12米。 3、城市生态环境应符合《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试行）、《福建省城镇排水系统规划导则》（试行）和《厦门市海绵城市建设技术规范》（试行）。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应采用透水铺装。</p>
用地预审意见	<p>1、该项目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用地指标纳入年度土地利用计划。 2、该项目符合国家供地政策和土地管理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拟同意以划拨方式提供土地使用权。 3、建设单位（项目业主）应本着节约集约用地的原则，按照项目有关建设标准或建设用地指标的规定优化设计方案，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 4、按照净地供应国有土地的原则，用地单位应凭区政府土地房屋征收部门出具的完成土地房屋征收的证明文件，向项目所在地的资源规划主管部门申请办理项目供地手续。未办理供地手续不得开工建设。</p>
备注	<p>1、本证有效期三年，从发证之日起计。需要办理延期的应在有效期满三十日前提出申请，延长期限不超过一年。到期既不办理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手续，又不延期的，本证自动失效。图纸随文有效，图文不一致时，以文为准。</p> <p>2、本证不作为土地使用权的凭证。</p> <p>3、上报农转用及征收报批采用基于CGCS2000坐标系数据。</p>

2024年05月11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图纸专用章 (1-2)
 随图字第 35020020240034 号有效

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项目位置示意图



蓝线示意图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流程号: X2024D0072

项目名称: 禾祥鑫天地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市政中心

基于XM92的总面积(平方米): 5221.708

其中

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道路面积(平方米): 5221.708 A2:5221.708
绿化面积(平方米):
地下用地面积(平方米):
其他用地面积(平方米):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5月11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